

(一)資料評鑑評分表 (適用於全校自治性組織以外社團)

114年學生社團暨自治團體評鑑資料評鑑評分表(一般社團用)

社團類別：		社團名稱：		總分：100	
評鑑區塊	評鑑項目	評鑑重點	√	分數	
A (建議可採) 電子化評分項目					
組織運作 (30%)	組織章程 (5%)	1.組織章程是否明確、清楚(宗旨、社團大會之召開與權責、幹部架構、社員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退方式、選舉罷免等規範)			
		2.組織章程適時修定(修訂之前後內說明、時間)			
		3.社團組織是否健全及權責分工明確			
	年度計劃 (15%)	1.是否訂定社團年度計劃(含活動行事曆、活動名稱、參與對象、活動時間、所需經費等)			
		2.是否訂定社團發展之短、中或長程計劃(目標、具體項目、策略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)			
		3.社團年度活動計畫之內容是否符合社團成立宗旨(是否有主題)			
		4.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劃執行程度(是否有執行成效表?)			
	管理運作 (10%)	1.是否依據社團組織章程管理運作			
		2.是否定期召開社員大會(或系學會大會)及幹部會議(出席狀況)			
		3.歷年幹部、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完備度(是否有與畢業社友聯絡)			
資源管理 (15%)	4.社長及社團幹部產生方式及程序(選舉投票的紀錄、未過門檻的因應措施)				
	5.社團交接是否完善(組織訓練、幹部產生程序)				
	1.社團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				
	2.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是否詳實				
	3.社團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、網頁經營				
B 非強制電子化評分項目					
財物管理 (15%)	經費控管 (10%)	1.社團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(訂定財務管理辦法)			
		2.是否設立社團經費專戶(非私人帳戶),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並定期公告收支概況			
		3.社團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			
		4.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是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(經費收支單據整理、核銷程序)並蓋有稽核印章			
	產物保管 (5%)	1.社團器材、設備之財產清冊是否清楚			
		2.是否有明確的保管制度(辦法或方式)			
		3.使用或借用、維修是否有記錄為證			
社團特色 活動與績 效(40%)	社團活動 (25%)	1.社團各項活動之籌備及宣傳情形			
		2.召開籌備會議及活動檢討會議(回饋單)並進行分系已提出往後規劃或改善之建議			
		3.活動企劃內容是否詳實、完備、具創意			
		4.活動辦理成效及社員參與程度			
		5.社團活動是否具特色			
		6.活動計畫是否依據依社團內外資源及相關人力專業評估適切可行性,已達整合性資源合作			
	其它活動 (15%)	1.是否積極參與或主辦校外或跨校性所舉辦之活動(社團對外競賽成果、績效)			
		2.是否積極配合學校舉辦各項活動			
	3.是否積極社團間的交流				
	4.是否參與帶動中小學社團計畫、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等服務活動。				
合計總分					